

证券代码：300252

证券简称：金信诺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0:00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昌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无异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鉴于 2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；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；第一个归属期线缆产品事业部、特种产品事业部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，董事会审议决定作废上述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4.94 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其中关联董事余昕先生、姚新征先生、桂宏兵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

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《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鉴于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，董事会审议决定作废上述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98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其中关联董事黄昌华先生、余昕先生、姚新征先生、桂宏兵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3日